

证券代码：688111

证券简称：金山办公

公告编号：2023-060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
归属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据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3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曲静渊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3月28日至2022年4月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4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19）。

4、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6）。

5、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5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50,47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61,264,990股增加至461,515,460股

9、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作废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的6名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获授的合计8,500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三、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作废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继续实施。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由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离职，本次作废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了

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

五、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本次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8,500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一）公司已就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调整、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将于2023年10月30日进入第一个归属期，本次归属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实施本次归属及归属人数、归属数量安排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自律监管指南》的规定；随着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的进行，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 1、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